证券代码：301316 证券简称：慧博云通 公告编号：2026-078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 2026 年 12 月 4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三）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2月4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2月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2月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2月1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截至2026年12

月1日15:00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参加表决。不能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表决（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欧美金融城2幢33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延长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等额选举			
4.00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暨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4.01	选举冯国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4.02	选举罗敏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4.03	选举李静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注1：上述提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11月1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注2：提案1.00、2.00、3.00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注3：提案4.00为普通决议议案，应选独立董事3人，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逐项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提案4.00中独立

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注4：提案1.00、2.00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注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要求，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现场登记时间

本次股东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6 年 12 月 3 日上午 9:00 至下午 17:00。

（二）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及信函应在2026年12月3日下午16: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事务部。来信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邮寄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欧美金融城2幢33层，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4、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委托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以便签到入场。

（三）登记地点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欧美金融城2幢33层，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编：311100

电话号码：0571-85376396

传真号码：0571-85376396

电子邮箱：ir@hydsoft.com

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预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316”，投票简称为“慧博投票”。

（二）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4，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四）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

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6 年 12 月 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12 月 4 日，9:15—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12 月 4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延长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2.00	《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4.00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暨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4.01	选举冯国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2	选举罗敏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3	选举李静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 3：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出席会议人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备注：	
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注：上述股东登记表打印、复印件均有效。